

证券代码：873366

证券简称：凯利核服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中核凯利深圳核能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减持）

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韩泳江
设立日期	1988年1月20日
注册资本	75,725.53万元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3A号
邮编	100143
所属行业	投资与资产管理
主要业务	资产管理；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仪器仪表、节能环保产品、核工业产品、核技术应用研发、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核产业的配套服务；物业经营管理；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销售医疗器械、仪器仪表、核电成套设备、核仪器设备、机电产品、木材、建材、五金工具、化工原

	料、计算机及配件；工程承揽；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0720XH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中核深圳凯利集团有限公司、中核凯利（深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阳江中核凯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中核深圳凯利集团有限公司、中核凯利（深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阳江中核凯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参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应当认定为一致行动人。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中核凯利深圳核能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股份种类	无限售流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68,920,000 股，占比 95.72%	直接持股 48,000,000 股，占比 66.67%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0,920,000 股，占比 29.06%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8,920,000 股，占比 95.72%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0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68,920,000 股，占比 95.72%	直接持股 14,400,000 股，占比 20.0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54,520,000 股，占比 75.72%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8,920,000 股，占比 95.72%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有	<p>1、2023 年 5 月 11 日，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宝原”）出具《关于中核凯利深圳核能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事项的批复》（中国宝原发[2023]213 号）同意将中国宝原所持有的凯利核服 46.67% 股权无偿划转至中核凯利深圳核能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核凯利”）；</p> <p>2、2023 年 12 月 14 日，中国宝原与中核凯利签署《股份无偿划转协议》。本次权益变动，将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形式办理，尚需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合规确认。</p>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股权划转有利提高管控效率，降低管理成本。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4日，中核凯利深圳核能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与中核深圳凯利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无偿划转协议》，股东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33,60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46.67%，以无偿划转的方式转让给其子公司中核深圳凯利集团有限公司。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导致其丧失控股股东地位的情形

原控股股东对收购人的主体资格、诚信情况及收购意图的调查情况	本次拟进行的权益变动将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变化，但实际控制人仍为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划转有利于提高管控效率，降低管理成本。	
原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否	

(三)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与中核深圳凯利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核凯利深圳核能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8日